

证券代码：430602

证券简称：腾旋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02	腾旋科技	2023年9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近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李继锁、陈曲萍、陈义昌、方健、严红、鲍玉龙、王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在新任董事就职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于近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潘宁、江伟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在新任监事就职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三) 审议《关于变更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于2021年6月

15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他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现为进一步完善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对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及持有份额进行调整。

（四）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出专项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

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或合伙企业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企业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9月7日上午9:00-10: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6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村工业集中区新都路6号。电话：13382880008 邮编：214112 联系人:黄宏良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腾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